



红色热土焕新颜 ——再访陕甘宁革命老区

□新华社记者 陈钢 张斌 梁军

县城广场上，豪迈的陕北民歌唱响幸福生活；农家果园里，小苹果长成产业；六盘山下，新鲜蔬菜与数据中心的算力服务共同“生长”……行走在陕甘宁革命老区，处处新貌让人欣喜。

2015年2月1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陕西延安主持召开陕甘宁革命老区脱贫致富座谈会，同来自陕西、甘肃、宁夏的24位市县委书记一起，共商革命老区脱贫致富奔小康的大计。牢记谆谆嘱托，不负殷殷期望。经过多年发展，这片红色热土不断努力描绘民生殷实、产业兴旺、生态优美的新画卷，映照着共产党人的如磐初心。

一诺千金： 让老区人民都过上幸福满的日子

陕甘宁革命老区在我们党历史上具有十分重要而特殊的地位，它作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创建的红色革命根据地，是党中央和红军长征的落脚点，也是党带领人民军队奔赴抗日前线、走向新中国的出发点，锻造了伟大的抗战精神、延安精神。

饮水思源，不忘老区，这是共产党人对老区人民的庄严承诺。

陕北榆林市清涧县，喜庆的陕北民歌在县城“口袋公园”唱得热闹：“滚滚的米酒炕头摆，酒曲曲豪迈地上来；新农村修得连成排，信天游唱红新时代……”

歌词映照生活变迁。“这几年，不少原来的荒地和闲置地块得到重新规划，改造为城市公园，为群众增添了休闲好去处，县城面貌大为改观。”清涧县住建局副局长贺峰说。

从城市建设到交通出行，从看病就医到养老照护，点滴之间折射陕甘宁革命老区群众生活的日新月异。

这是延安市一份特殊的民生实事清单：免费为全市一线环卫工人提供早餐；全市18周岁及以上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从每人每月60元，提高至每人每月100元；向13个县（市、区）学校定向培养300名地方公费师范生……

近年来，对老区的投入支持力度持续加大，系列政策举措惠民生、纾民困、解民忧。

临近中午，宁夏盐池县振兴社区的社区食堂饭菜飘香。“我和老伴儿是这里的常客，两个人一顿饭才花16块。”82岁的饶良会说，“社区食堂让老年人吃饭不发愁，也解决了孩子们的担忧。”

盐池县民政局副局长焦风东说，这样的社区食堂在全县已有40家，“明厨亮灶”让老人就餐放心、安心。

在甘肃庆阳市，连续多年民生支出占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以上，并且率先在全省启动医院医保窗口“一站式”结算和“先看病后付费”，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保持在95%以上。

在陕甘宁革命老区，山乡巨变的同时，老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勠力同心： 以产业振兴点燃老区发展引擎

地处西北一隅，不沿海、不靠边，再加上气候干旱少雨，产业基础薄弱一度困扰陕甘宁革命老区发展。

再访陕甘宁，从田间地头到算力机房，许多“意想不到”让人重新打量这片土地。

延安市洛川县，顶端果业公司生产车间内，数条智能选果线正在为一颗颗苹果“体检”，达标的苹果会按照着色度、糖度等不同指标分门别类打包发货。

作为全国知名的苹果大县，洛川县经过多年发展，目前九成果农户均年收入在10万元以上。“洛川苹果因为品质过硬，已多次飞上太空，供航天员食用。”洛川县副县长张军旗说。

产业振兴，不是单打独斗，而是产业链条上每一环的精密咬合。

“有专家上门普及新品种、下地指导种植技术，企业在家门口就把苹果包圆了，从种到卖，整个产业链条既精细又齐备，这产业咋能不好？”去年，洛川果农杜二牛家的苹果纯利润达到50万元。

产业振兴，也在于立足资源禀赋，发挥比

较优势。

宁夏固原市原州区，一筐筐产自六盘山区的冷凉蔬菜乘“飞的”运往马来西亚、沙特阿拉伯等国家。近年来，原州区凭借独特的地理气候条件，不断探索打造中国“冷凉蔬菜之乡”，目前全产业链产值达30亿元，带动全区2.4万人就业，人均增收1.5万元。

“从一粒种、一棵苗，到水肥、管护、采收、分拣、包装，整个链条都有标准化的安全把控。”固原市农业农村局局长杨荣说，销路越来越广，靠的是标准化、品牌化。

产业振兴，更在于把准经济发展的脉搏、产业发展的浪潮。

目光转向甘肃省庆阳市，这里涌动的已不仅是地下的汨汨石油，更有澎湃的“数据洪流”。截至2024年底，当地算力规模突破5万PFlops，算力服务已陆续延伸至长三角和京津冀地区。

“数”海搏浪筑“算谷”，庆阳转型发展、提质增效的答卷日渐亮眼。中国能建、秦准数据等行业巨头纷纷入驻当地开展算力服务。中国能建中电工程副总工程师孙斌说：“庆阳融入数字经济浪潮的潜力正在不断挖掘，为这座城市的经济社会发展带来愈发深刻的变革。”

当苹果红遍山塬，蔬菜香飘四海、算力链接九州，陕甘宁革命老区正以昂扬的姿态诠释发展初心，培育发展新机。

时代画卷：

红色绿色交相辉映

榆林市米脂县银州街道高西沟村，行至村里最高处的龙头山上，只见绿林苍翠、松涛阵阵。眺望远处，一汪湖水在夕阳下金光点点，格外秀丽。

“村里山上光秃秃，沟底乱石头，小雨满坡流，大雨冲成沟”是高西沟人记忆中的样貌。

高西沟村的发展史，也是一部“生态保护史”。从山上缓坡修梯田、沟底淤地打坝埝，到高山远山种林木、近山阳坡建果园，再到弃耕地种牧草、荒坡陡坡种柠条，经过多年实践，高西沟村摸索出治沟治坡的经验，成为黄土高原生态治理的样板。

如今“层层梯田盘山头、阵阵果香飘满

沟”，好景色带来好光景。“游客看山看水、采摘瓜果，我们提供特色的农家饭，钱袋子一天比一天鼓。”村民高锦武说。

从陕北的沟壑纵横到塞上的荒漠戈壁，这片曾饱受水土流失和生态退化困扰的土地已换上“绿装”。

陕西绿色版图向北推进400多公里，以陕北为核心的黄土高原成为全国连片增绿幅度最大的地区之一；甘肃环县毛乌素沙地边缘的风沙侵害得到有效遏制，逐步实现从“沙进人退”到“绿进沙退”；“宁夏蓝”“黄河清”成为宁夏人晒在各类社交平台上的热图。

绿色发展脉搏律动，绿色产业蓬勃向上。行走在宁夏盐池县花马池镇沙边子村，不见风吹沙走的景象，只见一排排整齐铺展的草方格，曾经高低起伏的沙丘被绑住了“脚步”。

多年来，盐池坚持生态立县，依托“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等重点生态工程，累计治理沙化土地200多万亩，森林覆盖率和草原综合植被覆盖率达18.51%和58.56%，县城周围也筑起长10公里、面积近10万亩的防护林圈。

从“黄沙窝”到“绿家园”，实现历史性逆转的同时，盐池县开始向沙要效益。

耐寒、耐旱、耐贫瘠的柠条，既是优质的防风固沙灌木树种，也可作为优质的饲料原材料。为此，盐池先后培育柠条加工龙头企业7家，鼓励饲草加工企业（合作社）流转柠条灌木林，年均平茬柠条30万亩以上，年产饲料4.5万吨，产值达到3600万元以上，形成了国土增绿、企业增效、农民增收的“三赢”格局。

苍翠回响处，万物共生长。在庆阳市宁县，随着“再造一个子午岭”工程的实施，天然林与人工林连成片，老百姓在子午岭林区外也能借林生“金”。

“算上林下养殖、林下产品加工和林下旅游，当地林下经济总产值超过5亿元，真可谓‘绿了青山、红了日子’。”庆阳市林业和草原局干部赵亚平说。

红底色、绿生态、新动能，陕甘宁革命老区正以铿锵的脚步迈向更加美好的明天。

（新华社西安3月30日电）



新华时评

□新华社记者 沈虹冰 姜辰蓉

2015年2月13日，习近平总书记陕西延安主持召开陕甘宁革命老区脱贫致富座谈会，同当地干部共商革命老区脱贫致富奔小康的大计。十年间，陕甘宁干部群众牢记总书记的殷殷嘱托，矢志不渝、接续奋斗，让革命老区旧貌换新颜。

陕甘宁革命老区作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创建的红色革命根据地，是党中央和红军长征的落脚点，也是党带领人民军队奔赴抗日前线、走向新中国的出发点。

在这片红色的热土上，在党中央的关心支持下，当地干部群众以实干的激情，摘掉绝对贫困的“帽子”，用勤劳、智慧、勇气交出了“十年巨变”的时代答卷。老区不老，风华正茂。

这是崭新的陕甘宁！从宝塔山到六盘山，从曾经“苦甲天下”的“三西”地区到当年红军会师地，从梁家河源到红色照金，荒山秃岭重披绿装，山前沟梁间红了苹果、大枣，甜了杏子、梨子；毛乌素锁牢流动沙丘，沙坡头化身知名景区；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蓬勃发展，光伏板在阳光下闪耀，现代农业园生机勃勃。

这是逐梦的新沃土！高新园区，年轻的团队为梦想打拼；田间地头，回乡创业者们在希望的田野上耕耘。处处活力奔涌，不舍昼夜。奋斗者们用追逐梦想的脚步，诠释着新时代的“延安精神”。

这是发展的新高地！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协同发展，随着共建“一带一路”深入推进，陕甘宁抢抓历史机遇，不断推动西部地区高质量发展。

这片热土，承载着荣光，孕育着希望。传承红色基因，让我们以更加昂扬的姿态、更加坚定的步伐，在这片热土上续写新的辉煌篇章，共同创造更加美好的未来！（新华社西安3月30日电）

红色陕甘宁发展新高地

中办国办印发《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

（上接第一版）

（五）分级规划。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规划方案体系，指导有序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国家制定总体规划方案，强化战略部署，农业农村部门依据本方案制定分区分类建设指南。省级出台本区域规划方案，细化建设空间布局、时序安排、建设标准和保障措施，分解落实建设任务，并抄送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水利部。市县级以县域为单元出台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待建任务、建设内容和工作进度安排。

三、建设管理

（六）项目实施。各地要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储备，扎实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坚持申报和下达相结合，科学合理确定，统一分解下达年度目标任务。规范项目建设程序，提高项目审批效率，避免重复审批、多头审批。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项目公示制。落实工程质量管理属地责任，严把选址、立项、招标投标、建材、施工等各环节关口，严肃查处偷工减料、工程造假等质量问题以及招标投标中的违法违规行为。严格农田建设相关单位资质条件要求，限制有违法违规失信行为记录的单位和个人参与。

（七）资金监管。各地要根据预算管理、财政国库管理等制度规定，严格按时限分解下达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合理调度库款，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建设进度支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资金日常监管、预决算、专项检查，对预算下达不及时、未按项目建设进度支付等问题，及时提醒和纠正，坚决防止出现以拨代支、套取截留、挤占挪用等问题。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可在县级财政部门或乡镇的国库单一账户下设置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专门子账户，

实现专账监管、专账调拨、专账清算，真正把资金用到耕地上。

（八）竣工验收。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要及时完工并组织竣工验收。严格验收环节质量控制，落实县级初验、市级验收、省级抽验程序，将是否符合项目设计要求、能否有效提升旱涝保收能力和粮食产能以及试用结果、群众满意度等作为验收的重要依据。项目验收后，及时明确工程设施所有权，由政府投入形成的原则上归项目区土地所有者所有。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档案管理。

（九）全程监督。建立健全农田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体系。建立高标准农田工程质量例行检查制度，国家和省级开展常态化抽检，及时公布抽检结果，通报典型问题。完善监督机制，强化纪检、督查、审计、农民群众和媒体监督，用好工程质量监督服务电话、“农田建设随手拍”小程序等监督手段。依托全国农田建设综合监测监管平台，及时将项目立项、实施、验收、使用等各阶段相关信息上图入库，强化全流程监管。加强农田建设行业管理服务，引导从业主体依法成立行业协会等服务和自律组织。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从业机构信用评价，加大违规失信行为惩戒力度。推动健全农田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体系。

四、运营管护

（十）运营管护主体。分级压实高标准农田属地运营管护责任，明确运营管护内容和标准。对于公共设施，县级以上政府要定期组织开展检查和维护，相关行业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灌溉排水、输配电等工程设施运营管护的监管和指导，确保责任落实到位。按照责权一致、责能一致原则，在乡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中，明确高标准农田运营管护方面的履职事

项。对于田间地头日常使用率高的小型农田水利设施，支持高标准农田经营主体通过自主投工筹资、购买服务等方式开展日常运营管护。加强对运营管护人员的技术指导、培训服务和监督管理。

（十一）运营管护模式。各地可结合实际探索高标准农田运营管护模式。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或委托行业机构等方式，对水闸、泵站、电力设施等技术性较强的设施设备进行专业化维护。鼓励开展工程质量保险，支持承保机构组织专业力量对设计、施工、监理等主体进行监督，防范工程质量风险，及时理赔解决工程运营管护问题。

（十二）保护利用。严格保护高标准农田，严禁擅自占用；经依法批准允许占用的，各地要及时落实补建，确保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损毁高标准农田设施，对因灾损毁的高标准农田，纳入年度改造提升建设任务及时修复或补建。加强农田后续培肥和质量监测，防止地力下降。严禁将污水、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等排放、倾倒、存放到农田。

五、政策支持

（十三）永久基本农田补划调整。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划定规则，完善补划、调整程序。对资源禀赋好、生产潜能大、不在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耕地上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按要求及时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对不符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立项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暂缓开展建设。结合国土空间规划评估调整，依法将不符合划定要求的地块调出永久基本农田。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因配套建设农田基础设施需少量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建设前后项目区内耕地面积原则上不得减少，确需少量减少的，由县级政府组织编制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方案，并由其

自然资源部门按规定履行备案程序，加强信息共享。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按农用地管理的农田基础设施不纳入用地审批范围。

（十四）水资源配套。统筹实施高标准农田和灌区建设。坚持节水优先、量水而行、以水定地，合理确定灌溉发展规模及布局，与水资源承载力相适应。科学有序推进不同类型水源工程建设，强化田间工程与水源工程、骨干水利工程配套。加快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及现代化改造，在水土资源条件适宜地区新建一批现代化灌区。全面推进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提升农田灌溉排涝能力。

（十五）资金投入。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运营管护多元化投入机制。中央和地方政府共同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资金保障，省级政府承担地方投入主要责任。允许安排地方政府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发挥政府投入引导和撬动作用，在不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前提下，探索通过贷款贴息等方式有序引导金融、社会投资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投入建设。鼓励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加强信贷资金支持农田建设。发挥地方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多渠道筹措运营管护经费。

六、保障措施

（十六）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领导，实行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群众参与的工作机制。中央层面加强制度设计、总体规划、通用标准确定、投入安排、指导监督等宏观管理工作，省级政府对目标任务落实、资金筹措、建设进度、工程质量、运营管护等负总责，市级政府对项目实施进度、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资金使用、运营管护等负主要监管责任，县级政府对项目实施、

工程质量、资金使用、运营管护等负主体责任。

（十七）各方协同，统筹实施。落实好“五统一”（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考核、统一上图入库）要求，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强化跟踪评估，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各项任务落实。着眼提高建设整体效能，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探索推进项目设计、实施、运营、管护一体化。引进和推广农田建设先进实用技术，加强与农机农艺技术集成应用。在水体氮、磷等污染突出区域，统筹实施生态环境治理相关项目，促进农田退水循环利用。在风沙危害地区，深入实施“三北”等重点生态建设工程，推行大网格农田林网建设，促进农田稳产高产。

（十八）群众参与，可感可及。积极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民群众等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运营管护，落实农民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在项目选址、设计等前期工作中，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确保建设内容符合实际。鼓励农民对建材进场、日常施工、隐蔽工程验收、监理履行职责等进行监督。

（十九）动态跟踪，分级评价。健全定期调度、分析研判、通报约谈、奖优罚劣的任务落实机制。各地依据高标准农田评价规范等国家标准，定期组织开展已验收的高标准农田分类分级评价，对不符合要求的不能认定为高标准农田。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全周期责任倒查和终身追责机制，确保各项监管措施落实落地。

（二十）正风肃纪，防范风险。坚决纠治高标准农田建设中的腐败和作风问题，紧盯损害农民利益、群众反映强烈的事项，强化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依规依纪依法严肃查处贪污腐败、虚报冒领、弄虚作假等行为，切实防范廉洁风险。